



太湖雪

NEEQ : 838262

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SUZHOU TAIHUSNOW SILK CO.,LTD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陈孟华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12-63751883
传真	-
电子邮箱	3236195478@qq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taihuxue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 318 国道 2428 号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秘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36,627,428.54	101,783,887.72	34.2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6,926,262.10	52,270,508.55	28.04%
营业收入	160,933,137.99	138,320,523.61	16.3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4,655,753.55	10,162,441.70	44.2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1,232,989.60	7,278,182.19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3,821,255.11	5,503,703.25	151.1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8.85%	15.42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5	0.38	44.7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5	0.38	-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2.53	1.98	27.78%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0.00	0.00%	10,576,505.00	10,576,505.00	4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.00	0.00%	6,933,333.00	6,933,333.00	26.22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.00	0.00%	0.00	0.00	0.00%
	核心员工	0.00	0.00%	0.00	0.0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6,443,172.00	100.00%	-10,576,505.00	15,866,667.00	6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0,800,000.00	78.66%	-6,933,333.00	13,866,667.00	52.4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.00	0.00%	0.00	0.00	0.00%
	核心员工	0.00	0.00%	0.00	0.00	0.00%
总股本		26,443,172.00	-	0.00	26,443,172.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5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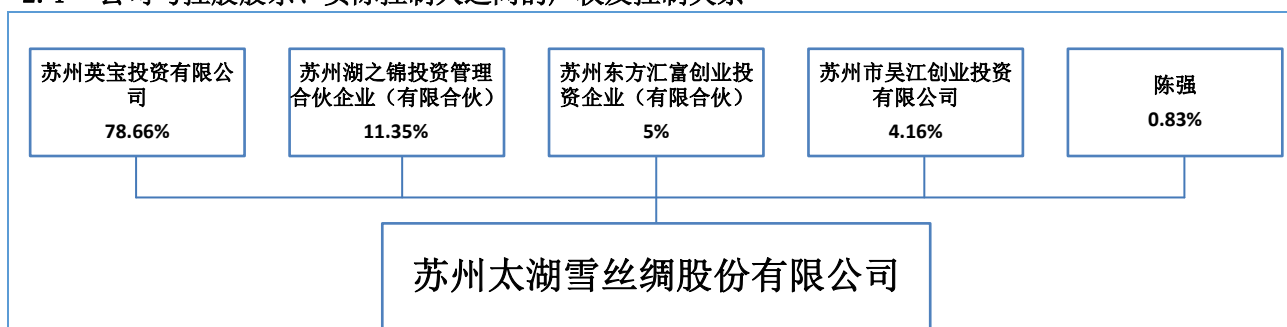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	20,800,000.00	0.00	20,800,000.00	78.66%	13,866,667.00	6,933,333.00
2	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,000,000.00	0.00	3,000,000.00	11.35%	2,000,000.00	1,000,000.00
3	苏州东方汇富	1,321,586.00	0.00	1,321,586.00	5.00%	0.00	1,321,586.00

	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					
4	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1,101,322.00	0.00	1,101,322.00	4.16%	0.00	1,101,322.00
5	陈强	220,264.00	0.00	220,264.00	0.83%	0.00	220,264.00
合计		26,443,172.00	0.00	26,443,172.00	100.00%	15,866,667.00	10,576,505.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胡掌林持有英宝投资53.85%的股权，为英宝投资的控股股东。公司现任董事长胡毓芳通过英宝投资间接持有公司36.30%的股份，通过湖之锦间接持有6.81%的股份，合计间接持有公司43.11%的股份。王安琪通过湖之锦间接持有公司4.538%的股份。胡掌林为胡毓芳的父亲，王安琪为胡毓芳的女儿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公司控股股东为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，持股比例为78.66%，胡掌林持有英宝投资53.85%的股权，为英宝投资的控股股东。公司现任董事长胡毓芳自2013年10月21日起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/董事长兼总经理，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，且通过英宝投资间接持有公司36.30%的股份，通过湖之锦间接持有6.81%的股份，合计间接持有公司43.11%的股份。王安琪通过湖之锦间接持有公司4.538%的股份。胡掌林为胡毓芳的父亲，王安琪为胡毓芳的女儿。胡毓芳、胡掌林及王安琪并于2016年3月签署了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。因此，胡毓芳、胡掌林、王安琪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、陈强为公司战略股东，与英宝投资及湖之锦无关联关系。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2017年5月，财政部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，企业应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（财会[2017]13号），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。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，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资产负债表新增“持有待售资产”行项目、“持有待售负债”行项目，利润表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、“其他收益”行项目、净利润项新增“（一）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（二）终止经营净利润”行项目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持续经营净利润		10,162,441.70		
资产处置收益		-24,093.52		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为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增强公司的销售能力，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巩固并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公司新设上海柏翊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。2017年9月20日，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，并取得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，最终核准名称为上海柏翊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1000万元（其中公司出资510万元，出资比例为51%；广西华虹丝绸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出资490万元，出资比例为49%）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09MA1G5D7N9L。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销售床上用品，服装，针纺织品，工艺品，纺织原料，劳防用品，办公用品，文具用品，五金产品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。

至2017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已出资250万元，广西华虹丝绸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出资490万元。按照该公司章程约定，公司不设董事会，只设执行董事一名。本公司员工周健任该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及经理，负责该公司的生产和经营，具有控制权，因此本年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。

为进一步整合公司业务，优化资源配置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运营效率，公司拟注销子公司苏州太湖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。至2018年1月24日，子公司苏州太湖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，不再纳入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□适用√不适用